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现 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华泰联合证券于2023年7月21日与公司签署保荐协议,承接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原委派王锐先生和夏俊峰先生为保荐代表人。 保荐代表人王锐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华 泰联合证券现委派刘天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其工作,担任公司持续督 导期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本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刘天际 先生和夏俊峰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王锐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4日

附件: 刘天际个人简历

刘天际先生,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线副总监,保荐代表人,取得法律职业资格,拥有超过7年投行业务经验,曾先后参与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03236.SH)IPO、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03236.SH)非公开发行、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603711.SH)可转换公司债券、浙江齐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PO、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PO、杭州华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IPO等保荐类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行项目执行、协调和沟通经验。